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 體育評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90122 版面 四版

金人隨筆



體委會 要設「訓練局」

●我國運動選手的訓練培養工作，向來缺乏一個主導、主控的機構，以至弊病叢生，欠缺績效。際此行政院要增設體育運動委員會成為熱門話題之時，以後設置類似「訓練局」的單位似乎也值得探討。

國內運動人才的訓練工作，全採放任制，由單項協會自行負責，遇到即將有重大比賽再申請進駐左營訓練中心，左訓中心屬於體總管轄，負責行政支援和服務，技術訓練仍由單項協會管理，時而積極，時而消極，時而訓，時而又停，猶如月之圓缺，起起伏伏。

單項協會的選手訓練也缺乏連貫的觀念，更限於財力，基礎訓練最為薄弱，幾乎無力為之，只靠某些熱心人士支持訓練。由於前頭訓練沒有基礎，等到當選了國手，再去左營訓練中心集訓，成效總要打個折扣。

訓練工作是競技體育的根本，技術系統是專家的事，但是專家無法支應從小而大的連貫訓練，運動專家更無權決定那些該全力去訓練，所以有一個主控大局的「訓練局」就非有不可。

以重點運動和非重點運動的訓練來說，強弱有別，我國該發展那幾項運動並施以連貫的訓練，就需依賴有一類似「訓練局」的單位主控其事，事權集中才會有一定的經費支應，訓練工作落實，基礎才能紮得穩，人才也會生生不息。

「訓練局」一定得納入體育運動委員會編制之內，其效果之好壞直接影響我國競技體育的成敗，大家都認為科技、科學要與運動訓練相結合，也才會有一個主其事的單位，否則訓練科學、科技化亦難落實。

有些國家設有運動科學研究所，將科學的東西注入訓練工作裡，此一事務也須納入「訓練局」，以行政力量將傳統訓練給徹底改正過來。

